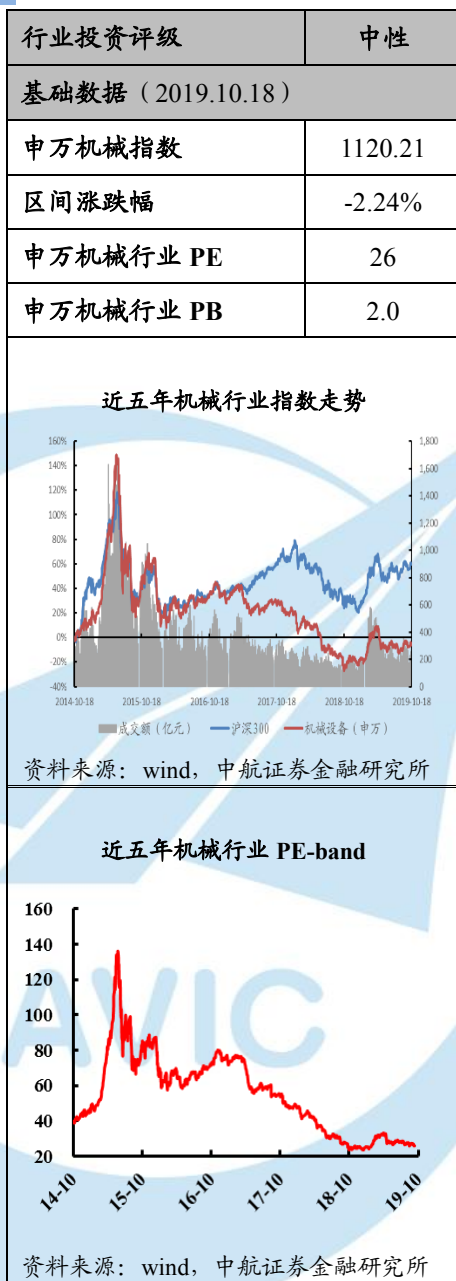


机械行业周报：挖掘机销售情况继续回暖， 轨道交通国际化再获重大进展

行业分类：机械

2019 年 10 月 18 日



1、区间行情:

本次周报覆盖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8 日, 共 5 个交易日。机械指数-2.24%, 行业排名 22/28; 上证综指-1.19%, 深证成指-1.38%, 创业板指-1.09%, 中小板指-0.98%;

周涨幅前五: 双良节能 (+14.24%)、佳力图 (+12.72%)、华东重机 (+10.95%)、必创科技 (+10.86%)、远方信息 (+10.67%);

周跌幅前五: 梅轮电梯 (-16.72%)、银宝山新 (-16.34%)、大金重工 (-14.98%)、赛腾股份 (-13.04%)、南华仪器 (-12.58%)。

2、重大事件:

1、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 月 12 日发布消息, 9 月份, 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为 28844 万人次, 日均完成 961 万人次, 同比增长 3.9%。其中, 动车组旅客发送量为 18700 万人次, 同比增长 10.4%。国家铁路货物发送量累计完成 28856 万吨, 日均 962 万吨, 同比增长 6%。从全年计划看, 国铁集团 2019 年国家铁路货物发送量要完成 33.68 亿吨、同比增 5.58%, 2019 年前 9 个月货运量已完成全年计划的 74.32%。当前铁路货运完成量与计划完成量持平。

2、国家铁路局: 近日, 国家铁路局组织研究提出的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国际标准新工作项目提案《铁路应用-制动系统-通用要求》已通过投票, 正式立项为国际标准项目。

3、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2019 年 9 月, 纳入统计的 25 家主机制造企业共计销售各类挖掘机产品 15799 台, 同比涨幅 17.8%。国内市场销量 13182 台, 同比涨幅 12.5%。出口销量 2617 台, 同比涨幅 54.9%。

3、子行业跟踪:

➤ **工程机械:** 10 月 16 日,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行业统计数据显示, 2019 年 9 月, 纳入统计的 25 家主机制造企业共计销售各类挖掘机产品 15799 台, 去年同期 13408 台, 同比涨幅 17.8%, 是 7 月以来连续第三个月销量增速在 10% 以上。国内国外来看, 国内市场销量 13182 台, 去年同期 11719 台, 同比涨幅 12.5%。出口销量 2617 台, 去年同期 1689 台, 同比涨幅达到 54.9%。时间拉长来看, 2019 年 1-9 月纳入统计的 25 家主机制造企业, 共计销售各类挖掘机产品 179195 台, 同比涨幅 14.7%。国内市场销量 159810 台, 同比涨幅 12.2%。出口销量 19385 台, 同比涨幅达 39.9%。从销售量上看, 2019 年前 9 个月挖掘机的销量已经达到了 2018 年全年挖掘机销量的 88.09%。假设 19 年剩余 3 个月挖机销量较 18 年后 3 个月的挖机销量增长 10% (与前 9 个月相比略低)

股市有风险 入市须谨慎

请务必阅读正文后的免责条款部分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道望京东园四区2号楼中

航资本大厦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avicsec.com

联系电话: 010-59562524

传真: 010-59562637

到 20%（高于前 9 个月 5 个百分点）的话，则 19 年全年挖机销量为 231090 台到 235808 台之间，全年同比增长 13%到 16%之间。因全球及中国宏观经济持续走弱，全年挖机销量增速预计较 18 年的 45%有较大降幅。

从工程机械行业公司的业绩来看，徐工机械业绩预告：2019 年 Q1-Q3 实现归母净利 29.83 亿元-30.83 亿元，同比增 97.85%-104.48%，增速快于去年同期；中联重科业绩预告：2019 年 Q1-Q3 实现归母净利 34.26 亿元-35.26 亿元，同比增 162.98%-170.65%，增速快于去年同期。头部企业保持较高盈利能力和较快增速。

2019 年 10 月 18 日上午公布的经济数据显示，9 月固定资产投资同比 5.4%，预期 5.45%，第三季度 GDP 同比增 6%，预期 6.08%，未达预期，经济继续探底。我们判断，在经济继续探底的过程中，出于稳经济的目的，较高强度的基建投资仍将持续，特别是提前下发的地方债额度，将为地方政府的基建投资提供资金支撑。基建投资需求叠加工程机械更新需求，我们对工程机械行业继续维持乐观看法，建议持续关注行业头部企业。

➤ 轨交：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 月 12 日发布消息，9 月份，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为 28844 万人次，日均完成 961 万人次，同比增长 3.9%。其中，动车组旅客发送量为 18700 万人次，同比增长 10.4%。国家铁路货物发送量累计完成 28856 万吨，日均 962 万吨，同比增长 6%。轨道交通在我国交通工具格局中的重要性再次得到凸显。我们认为，虽然国内城际铁路建设在近几年逐渐趋缓，但国内持续增长的轨道交通客运需求、货物运输的“公转铁”需求以及庞大铁路网络中铁路设备的维护换新需求，将持续为轨道交通装备行业提供基础的需求支撑。

另外，国家铁路局官网 10 月 12 日信息显示，近日，国家铁路局组织研究提出的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标准新工作项目提案《铁路应用-制动系统-通用要求》已通过投票，正式立项为国际标准项目。近年来，在国家铁路局的精心组织和铁路相关单位的支持配合下，经过不懈努力，我国已成为国际标准化组织铁路应用技术委员会（ISO/TC269）最为活跃和具有影响力的国家。目前 ISO/TC269 在编标准 24 项，其中由中国主持制定的标准 6 项，我国主持制定的标准数量居第 2 位，同时选派专家参加了所有其他在编 18 项国际标准项目制修订；ISO/TC269 现有工作组和特别工作组 25 个，其中由中国专家担任召集人的有 7 个，占 28%，居第 2 位。我们认为，随着我国主导的轨道交通国际标准逐渐增多，我国铁路基建和轨交装备的出口市场，特别是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轨交装备出口市场将逐渐打开，长期来看有望取代国内需求，成为我国轨道交通装备的重要需求支撑。

总体上，我们认为，虽然伴随着 2010 年以来大规模的轨道交通建设，我国城际铁路的建设逐渐趋缓，但国际轨道交通市场的需求、国内城市轨道交通的需求（地铁、轻轨等）、“公转铁”大趋势下货运轨道交通装备的需求以及轨道交通后市场的维护和换新需求，将有望支撑我国轨道交通装备行业未来的较快速度发展，建议关注中国中车等轨道交通装备优势企业。

4、建议关注：

三一重工（挖掘机、混凝土机械头部企业，实力强劲，19H1 业绩高增，估值相对低位）；中联重科（起重机械、混凝土机械头部企业，19Q1-Q3 业绩高增）；中海油服（油服设备工程类相关公司，受益海洋油服设备需求增长）；中油工程（油气工程服务公司，受益母公司勘探开支增加）；中国中车（轨道交通设备巨头，受益国内及国外铁路建设需求，实现稳定增长）；金风科技（风电设备头部企业）。

5、风险提示：

基建开支不及预期，油气勘探进度不及预期，铁路建设不及预期，经济大幅下行，弃风限电，新能源补贴拖欠。

投资评级定义

我们设定的上市公司投资评级如下：

- 买入**：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超过综合指数增长水平，股价绝对值将会上涨。
持有：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与综合指数增长相若，股价绝对值通常会上涨。
卖出：预计未来六个月总回报将低于综合指数增长水平，股价将不会上涨。

我们设定的行业投资评级如下：

- 增持**：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高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
中性：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相若。
减持：预计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低于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

我们所定义的综合指数，是指该股票所在交易市场的综合指数，如果是在深圳挂牌上市的，则以深圳综合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参考基准，如果是在上海挂牌上市的，则以上海综合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参考基准。而我们所指的中国国民经济增长水平是以国家统计局所公布的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率作为参考基准。

分析师简介

张超，SAC 执业证书号：S0640519070001，清华大学硕士，中航证券首席分析师。

分析师承诺

负责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证券分析师，在此申明，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风险提示：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免责声明：

本报告并非针对意图送发或为任何就送发、发布、可得到或使用本报告而使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违反当地的法律或法规或可致使中航证券受制于法律或法规的任何地区、国家或其它管辖区域的公民或居民。除非另有显示，否则此报告中的材料的版权属于中航证券。未经中航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复印本报告的材料、内容或其复印本给予任何其他人。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他金融票据的邀请或向他人作出邀请。中航证券未有采取行动以确保于本报告中所指的证券适合个别的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而中航证券不会因接受本报告而视他们为客户。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中航证券认为可靠，但中航证券并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中航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除非该等损失因明确的法律或法规而引致。投资者不能仅依靠本报告以取代行使独立判断。在不同时期，中航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仅反映报告撰写日分析师个人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为免生疑，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航证券及关联公司的立场。

中航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参与或投资本报告所提及的发行人的金融交易，向该等发行人提供服务或向他们要求给予生意，及或持有其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中航证券于法律容许下可于发送材料前使用此报告中所载资料或意见或他们所依据的研究或分析。